

農業園救農業

一舉多得：食材安心 職位增加 資源保育 排放減少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陳廣盛）本港高度都市化及發展成為以服務業為主的經濟體後，愈來愈依賴進口食品，農業已日漸式微。食物及衛生局昨日發表「新農業政策：本港農業的可持續發展」諮詢文件，提出四項建議，包括探討設立農業園的可行性，考慮成立農業持續發展基金，加強現時對農民提供的支援，以及推動與農業相關的其他輔助活動，來「扶本地農業一把」。文件將公開諮詢3個月。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高永文（中）發表「新農業政策：本港農業的可持續發展」諮詢文件，並展開為期3個月的公眾諮詢。 彭子文攝

特首梁振英在今年的施政報告中承諾，會檢討現行的農業政策，提升農業生產力和促進可持續發展。事隔近一年，食物及衛生局局長高永文於昨日發表諮詢文件。

高永文在記者會上表示，香港農業持續發展能為社會帶來裨益，包括促進本港食品供應多樣化，減輕本港對進口食品的依賴。同時，農業持續發展可以滿足消費者對高安全水平食品的期望和需求；農業發展亦能帶來就業機會，而且可以保護郊野景觀和改善衛生情況、幫助保育自然資源、豐富生物多樣性，以及為食物鏈減碳排放。

設基金 推研發樹品牌

高永文指出，香港農業歷史悠久，但近年來已出現萎縮情況，如政府不實行更積極進取的政策，情況將進一步惡化，致令本地農業不能充分

發揮其原有對社會整體福祉帶來的正面影響。目前農業面對的挑戰和困難包括租不到適合的農地、租賃年期不穩定等，所以今次新農業政策會針對這些問題，引進適當的支援措施來「扶本地農業一把」。

根據諮詢文件，當局建議設立農業園作為生產基地，試用新的耕種方法進行商業生產，並推廣應用先進科技作農業用途，從而鼓勵本地農業發展及採用現代化和多元化的生產方法。

當局並建議成立農業持續發展基金，提供財政支援以推動在農業生產應用科技的研究及開發、促進知識轉移、加強人才培訓、改善農業基礎設施和加強為本地農作物進行市場推廣及建立品牌，及協助農民採用現代化耕作工具及設施。

當局又建議加強對現有農民的支援，協助農民增值，包括為他們的产品進行市場推廣及建立品牌，及推動與農業相關的其他輔助活動，例如休閒農場和教育活動等，讓學生、下一代和其他市民參與。

不訂硬指標 諮詢一季

高永文希望，落實上述的新農業政策和相關的支援措施後，本地農業能有持續發展，整體生產量亦可獲提升，為市民提供優質、新鮮的農產品。不過，基於自由市場運作原則，當局不會建議就本地農業生產總值或供應本地新鮮農產品所佔比率訂出任何特定目標。

為期3個月的諮詢由昨日開始，諮詢文件可於各區民政事務處諮詢服務中心索取，亦可於食物及衛生局網頁或漁護署網頁下載，諮詢的截止日期為明年3月31日。高永文預計，當局最少要用超過半年整理結果，之後還要提交立法會和收地，新農業政策至少要數年後才能落實。



農展基金 80公頃農業園

本港農業統計數據

年份	農作物產值	禽畜產值	前兩項所佔GDP比率	農民及農業工人	總耕地面積
1995	5.65億元	6.55億元	—	8,900人	2,070公頃
2000	4.38億元	8.19億元	<0.1%	5,600人	1,430公頃
2005	2.64億元	9.16億元	<0.1%	5,300人	833公頃
2010	2.31億元	3.83億元	<0.1%	4,700人	746公頃
2011	2.41億元	5.01億元	<0.1%	4,600人	743公頃
2012	2.46億元	5.19億元	<0.1%	4,500人	732公頃
2013	2.56億元	5.20億元	<0.1%	4,400人	729公頃

註：農作物包括蔬菜、水果、花卉和雜糧，禽畜包括雞隻和豬隻。
資料來源：食物及衛生局 製表：香港文匯報記者 陳廣盛



香港總耕地面積廿年來減少三分之一。 資料圖片

農展基金「1對1」資助研發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陳廣盛、文森）當局又建議成立農業持續發展基金，鼓勵以自負盈虧的方式成立農業研究中心，並為農業科研提供經費。政府亦有意參考現有的漁業持續發展基金，以「1元對1元」的方式提供同額資助。有水耕農場負責人認為，農業持續發展基金建議可鼓勵農業發展。

根據諮詢文件，農業持續發展基金會以資助金形式，為科學及適應性的研究提供經費。基金亦會支援知識轉移和培訓、改善農業基礎設施、發展本地品牌和進行相關推廣活動，以及探索新的市場推廣渠道；基金也會協助農民，把農場工具及設施現代化，以提升其生產力及改善效率。

為了更妥善地協調各項研究工作，當局會鼓勵有興趣的機構互相合作，以自負盈虧的方式成立本地農業研究中心，促進本地農業的持續發展。這個中心可通過向農業持續發展基金或其他相關公共基金申請研究經費，落實其研究和發展計劃。當局又有意參照漁業持續發展基金的機制，以「1元對1元」的方式提供同額資助。

至於農業持續發展基金的合資格申請者，將包括專上院校、科研機構、非牟利農業協會及工會、非政府組織、農業合作社、個別農民，以及作為本港農業生產先導的企業。當局會制定合適和有效的措施，避免任何申請者同時受惠於農業持續發展基金以及其他基金/資助計劃，確保公

共資源得到審慎運用。

農戶認為計劃吸引

在元朗種水耕菜的陳先生表示，自己在5年前投資300萬元建農場，單是建水管就要30至40萬元。他認為政府構思的農業園有基本排水及排污設施，加上有農業持續發展基金，可申請以「1元對1元」形式資助，認為比一般貸款好。「我們本身是個體戶，資金不夠，如果政府出1元我們出1元，資金大了，我們可以添置多一些器材，或多一些自動化增加效益。合理及有效的計劃書可以換取到一個起點基金，我覺得這個模式是最好。」



關心農業發展的團體及學者在公布諮詢文件後回應政府提出農業方向及措施。 彭子文攝

另外，「土地正義聯盟」表示，對於新政策原則性支持，相信設立70至80公頃農業園只是試驗性質，沒有處理到大問題，希望政府提出全面的農業政策。「本土研究社」則擔心，政府以「現代化農業」作口號，全面取締傳統農業，認為政策錯配。

本港蔬菜生產佔食用量的比率

年份	產量(噸)	食用量(噸)	佔有率(%)
1995年	88,000	515,360	17.1
2000年	42,500	640,030	6.6
2005年	24,600	552,760	4.5
2010年	16,000	651,558	2.5
2011年	16,300	721,741	2.3
2012年	16,300	837,819	1.9
2013年	16,300	826,897	2.0

資料來源：食物及衛生局 製表：香港文匯報記者 陳廣盛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陳廣盛、文森）政府提出新農業政策諮詢文件，諮詢公眾3個月。4個建議中，最備受關注的自然是破天荒引用「尚方寶劍」《收回土地條例》，收回常耕及荒置農地，再由漁護署去設立一個70至80公頃的農業園，以市價釐定租金，並按年調整，初步構思租約為5年，並可以續租。食物及衛生局局長高永文表示，政府現階段未有就農業園選址定案，但物色選址時會避開政府有意規劃發展或具發展潛力的土地，以降低收地賠償的爭議性。

漁護署搞基建 再租予農民

農業園的初步構思是政府根據《收回土地條例》（香港法例第24章）收回土地70至80公頃常耕及荒置農地以設立農業園，當局會先撥款為農業園興建道路、灌溉排水排污系統等基建，再由漁護署將土地租予有意在園內經營商業生產的農民。

至於「農業園」的租約為5年，並可以續租，租金將參照當時租用可耕農地作耕種用途的平均市值租金而釐定，並會按年調整。高永文指出，相信這個租約的年期合理，能讓準租戶對前景有較大的確定性，以致他們會更樂意為農場生產作出較長遠的投資。

高永文說，現時本地蔬菜約佔整體供應2%，預計農業園未來可增加四分之一產量，約值2億元。他續說，當局現階段未有就農業園選址定案，但物色選址時會避開有發展潛力，已劃作農業用途但大致荒置的農地，以便可隨時復耕。

他承認，農業園另一個功能是接受受政府發展計劃影響、需覓地復耕的合資格農民，但他否認諮詢文件是為新界東北發展降溫，強調政府有責任為受發展土地影響的農戶，重新尋找土地復耕。

一名有機農場主說，現時經營農場開業4年仍未回本，認為5年租約期短，欠缺吸引力，但他會留意建議細節。不過，另一名錦田水耕農場主表示，農場有擴充需要，認為建議吸引，5年租期則是最低要求，又說農業園選址最重要是交通配套，不介意選址偏遠。

80公頃 最高料賠償70億

另外，高永文估計，若要收地設立農業園，會涉及大部分屬私人擁有的農地，但他拒絕透露收地要花多少公帑。不過，若以地政總署的收地價格計算，在新市鎮或者主要基建範圍內而要收回的農地，甲級每平方呎賠808元；最低的丁級，呎價都要賠逾200元。按這價錢計算，70至80公頃的農業園涉及的公帑估計要18億至70億元不等。

被問到會否擔心計劃最終「爛尾」，高永文說由推動到推行，所涉及的時間可能較大機會超越本屆政府任期。他坦言，面對土地資源競爭，要推動有關政策不容易，但強調政府介入，在於扶助日漸式微的農業，即使不能做到本港農業自給自足，都能做到持續發展，滿足新時代務農年輕人的渴求。

「尚方寶劍」收地 避開發展目標

何俊賢：公帑值得花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陳廣盛、文森）各界均歡迎政府就新農業政策諮詢公眾。有立法會議員表示，諮詢文件回應了市民關注食品安全問題，而興建農業園亦有助環保及減少碳排放；有農業關注團體對新政策原則上支持，相信設立70至80公頃農業園只是試驗性質，希望政府提出全面農業政策；有學者則認為發展農業有助增加港產糧食。

漁農界立法會議員何俊賢認為，文件顯示政府有解決農戶面對問題的決心，但認為政府仍然迴避部分問題，包括對農地的限制過大，令部分農業不能發展。對於政府建議尋找土地興建70至80公頃的農業園，何俊賢同意現階段不適宜就選址問題作定案，應先討論發展方向是否正確。

至於政府在收地時可能需動用龐大公帑，何俊賢認為，市民近年十分關注食品安全問題，例如地溝油和有毒食品等，而且興建農業園有助環保，減少碳排放，認為相關公帑值得使用。

學者：農業宜繼續發展

浸大生物系教授黃煥忠指出，雖然發展農業佔香港的經濟產值不高，但增加本地食品產量，長遠有助提升糧食自給能力，值得繼續發展。他又認為，應加強發展有機耕種、水耕以及小面積高產量的生產方式。不過，香港農業研究中心成員袁月與對諮詢文件側重高科技農業有所保留，擔心未必環保和可持續，而且投資門檻太高，普通農戶難以入場競爭。